

社團法人台灣職業重建專業協會
第3屆第4次理事、監事聯席會議記錄

一、會議時間：101年04月28日（六）上午10:00-12:00

二、會議地點：中區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資源中心

三、主席：王敏行理事長

四、出席人員：陳靜江理事、吳明宜理事、賴淑華理事、邱滿艷理事、王華沛理事、徐淑婷理事、黃宜君理事、吳亭芳理事、賴陳秀慧理事、李春寶理事、李正雄監事、張瑋珊監事、呂淑貞監事、蔡和綦監事
列席人員：鳳華秘書長、助理王聖傑

請假人員：林幸台理事、王雲東理事、戴富嬌理事、黃玉華理事（伊甸代表）、王嘉蕙監事

五、報告事項：

（一）主席報告：

略

（二）秘書處報告：

1. 繳納101年度常年會費個人會員36人、學生會員8人及團體會員2人。
2. 會員大會暨國際研討會經費已獲職訓局同意補助18萬3,595元，研討會已公布於中區職評中心網站進行報名，報名截止日為6月10日，截至4/20日止報名人數為77人，歡迎各位理監事邀請相關職重人員踴躍參與。
3. 會員大會暨國際研討會海報論文徵選已收到45篇海報，將成立海報論文審查小組進行評選。
4. 本會會刊「復健諮商」第五期已於出版後寄送給會員及固定寄送之機關團體，目前庫存期刊將保留提供未來新入會會員及相關單位索取。
5. 協會本年度會計業務將委託誠正會計事務所戴孟倫小姐協助處理。
6. 建請教育部修改「大專院校資源教室輔導人員」進用規定建議，近日已得教育部回應，同意於下次修訂該作業要點時內入研議項目。
7. 秘書處申請內政部社會司補助無障礙網頁增修方案計畫，已獲內政部同意補助，已委託「高震實業」進行協助網站架設，網址為 www.tvra.artcom.tw，相關資料將陸續上傳至網站中，敬請多加使用。

（三）政策委員會報告：

1. 本會申請公彩案「我國職業重建專業人員角色、功能、專業成長與生涯發展之研究」已獲職訓局第二年期程補助，執行內容上有做些微修改，詳細情形將於下午召開之專家諮詢會議再做說明。

2. 「101 年度職業重建人員專業課程訓練」職訓局已公告招標，實施內容與之前所建議的學分制訓練型式不太相同，維持原本時數制的訓練形式，因截標日為 4/30(一)，將提臨時動議進行討論，決定本會因應方式。

(四) 教育委員會報告：

1. 本會將協助本次會員大會海報論文徵選審稿相關事宜，為顧及評選公平性，另邀請高師大的林真平老師協助審查。

(五) 學術委員會報告：

1. 復健諮商期刊交接事宜已順利完成，新任總編輯為吳明宜老師，執行編輯為林真平老師，期望未來期刊可以往一年兩期的目標邁進，另對於編輯部組織規劃及線上資料庫合作等相關事宜，將於本次會議進行討論。

2. 原預計與會員大會合辦之「打造無障礙的就業環境」國際研討會，因經費來源問題未能在原定日期舉行，目前將請林真平老師申請國科會補助，待國科會給予補助內容回覆後，再修訂計畫書提請公彩補助。

(六) 發展委員會報告：

1. 今年會費繳納情形不甚理想，秘書處將彙整會費催繳名單提供發展委員會協助進行催繳，另在會員大會行前通知單上通知會員繳納會費金額。

2. 協助籌劃本協會 DM 的設計，讓想要加入本協會的專業人員能夠在 DM 上瞭解關於協會的基本介紹，以及加入協會後所能提供會員的服務，使能夠廣收會員並提高協會能見度。

3. 本會將申請公彩補助以規畫專業訓練課程，並達成會員聯誼的功能。

4. 製作 3 分鐘的宣傳短片，介紹職業重建概念與本會業務，讓更多人瞭解職重領域的發展並申請入會。

六、討論提案：

案由一：本會組織章程修改草案，請討論。

說明：會員類型將增加「永久會員」一種，主要目的為使贊同本會宗旨之個人，以推動職業重建相關領域為使命的職業重建領域人員申請入會，免去每年需繳交會費之作業。

決議：表決通過修改組織章程第七條加入「永久會員」一類，第八條「永久會員」擁有表決權、選舉權、被選舉權與罷免權，第 30 條「永久會員」於入會時繳納入會費 2 萬元整，無需再繳納常年會費。

案由二：100 年度協會收支表、平衡表、合併餘絀表及現金出納表已由前會計陳宜文小姐製表完成(附件一)，提請理監事確認。

說明：依據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辦法第 13 條需將上述表格列為會員大會提案，通過後核備主管機關。

決議：1. 以上相關財務報表核章處需加入常務監事的空格，以讓監委會能夠進行協會收支情形進行監督。

2. 請秘書長協助於 5 月底前協助以上表格內容進行釐清，並呈報於常務監事後，以電子郵件形式讓各理監事進行追認。

案由三：秘書處製作「會員需求調查問卷」已將回收問卷內容進行整理(附件二)，就其反映內容及議題進行討論，以規劃本會後續提供會員服務方針。

說明：將針對職重人員就業現況、本會會員所期望交流的形式與主題以及職重人員就業權益倡導等主題進行調查。

決議：1. 將調查結果作為下期電子報主題，讓會員瞭解所調查出來的結果為何。

2. 往後秘書處提案討論的相關資料，建議在召開會議前先行寄送給各理監事，讓各理監事提早了解所要討論的內容為何，在會議當天給予相關建議，會議進行更有效率。

案由四：各地支持性就業契約已蒐集台北市、台中市、台南市、高雄市、台東縣、南投縣、雲林縣等七縣市，差異比較(附件三)及後續處理提請理監事討論。

說明：秘書處蒐集上述縣市支持性就業契約書，依各縣市每年服務案量、案量計算及加權、支持性就業定義、未達案量罰金比例及其他差異比較進行分析。

決議：委請陳靜江理事組成討論小組，討論後續本會對支持性就業實施內容修訂內容及倡議方式，於下一次理監事會議提案決議。

案由五：本會創刊號電子報已由秘書處編輯完成(附件四)，請理監事討論決議後，將由秘書處處理後續申請辦報流程，以盡速寄送給協會會員，以提升會員對於本會之凝聚力。

說明：就本次主題及內容給予建議，並討論下期主題內容。

決議：1. 建議於正式出刊時，應對於設計美編上多加入照片及插圖，以增加電子報美化及可看性。

2. 建議在「專欄 Q&A」的部分可結構化出刊日期，以讓理監事認領各期問題，讓理監事能有充足的時間進行回覆，使電子報更加完善。

3. 本會電子報內容及協會網站內容需注意無障礙網頁規則。

4. 建議未來電子報專欄可加入軟性的資訊內容，如：庇護工場所出產的美食介紹。
5. 建議能增加「上期迴響」專欄，讓會員可以發表閱讀電子報的心得，以提升會員交流。
6. 確認三期主題內容為「會員需求調查結果」、「支持性就業倡導任務小組」等相關主題。

案由六：協會新版宣傳 DM 初稿已設計完成(附件五)，就其背景樣式、主題及文字等內容，請討論。

說明：由於本會宣傳 DM 將進行會址、電話、及傳真等資料修改，是否將現行 DM 內容進行一併修改，以利未來活動宣傳本會業務。

- 決議：1. 應增加職業重建服務介紹及本會設置緣由背景等敘述，封底頁可設計成入會申請單，以供未來想入會的成員方便申請。
2. 增加本會欲招募的會員對象為何，並以圖表顯示方便閱讀，以減少 DM 內容純文字敘述。
3. 聯絡資訊方面需將可連絡本會的所有相關訊息，如 FB 網址、電子報網址等加入。
4. 因內容涉及會員大會提案通過後需進行修改，待會員大會會後完成最後定稿作業。

案由七：凌網科技「合作協議書」已由助理攜帶至彰化法扶確認合約內容，確認簽訂並無相關問題，提請理監事同意後即準備與凌網科技進行簽約事宜。

說明：雖本會與「華藝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藝)簽訂為非專屬合約，但給予錄取之投稿者所簽訂的為著作權同意書，同意書上僅列同意本會及華藝進行刊登及線上分享，並非簽訂著作權讓與書將著作權給予協會使用，在簽訂下一家線上分享還是會有其法律問題。

決議：請秘書處追認本會刊物一至五期請過去投稿者協助簽訂著作權讓與書，同意於其他電子期刊進行分享。

案由八：遠流出版集團智慧藏公司欲將『復健諮商』期刊納入其線上資料庫平台 <http://tao.wordpress.com/>，提請討論。(提案者：吳明宜理事)

說明：TAO 是一個提供整合性檢索與電子全文服務的台灣學術文獻資料庫平台，透過電子方式提供給全球讀者公開檢索、瀏覽、下載及列印電子全文等服務，以提高本會刊物能見度。

決議：出版公司於近期與秘書處接洽，確認相關合作細節後，準備簽約事宜。

案由九：『復健諮商』期刊編輯部組織規劃，提請討論。(提案者：吳明宜理事)。

說明：討論本會刊物編輯委員會組織架構及角色功能等相關事項。

決議：各理監事提供特教、社工、諮商、心理、職治、物治、人知等科系教授名單各兩名，做為編輯委員會邀請為外部代表對象。

案由十：『復健諮商期刊稿約』文修訂，提請討論。(提案者：吳明宜理事)。

說明：針對目前本會刊物期刊邀稿內容依據「臺灣社會科學引文索引資料庫期刊收錄實施方案」及「臺灣社會科學引文索引資料庫收錄期刊基本評量標準」做為修訂標準。

決議：各理監事針對稿約內容給予教育委員會建議，如投稿者文件格式及字數限制等細節，於後續修改後通過執行。

案由十一：團體會員「財團法人蘭智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私立蘭陽智能發展學院」更改入會名稱事宜。

說明：團體會員原「財團法人蘭智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私立蘭陽智能發展學院」來電提出機構內部業務調整因素，欲改由「財團法人蘭智社會福利基金會」為團體會員名稱。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二：本會第三屆監事王嘉蕙欲請辭監事一職，提請討論。

說明：本會監事王嘉蕙因故請辭本屆監事職務，由候補監事李崇信遞補，

提請確認。

決議：照案通過，將由秘書處聯絡李崇信監事加入正式監事名單，監察本會執行業務。

案由十三：本會新申請入會者之審查，提請審議追認。

說明：本期新申請入會者，計有學生會員安靜嫻、張詠舜、黃靜玲、林莉華、薛雅儷；個人會員王智弘、藍瓊妙，共計7人，已於4月提請理事長及秘書長初步審議通過，請追認。

決議：照案通過

七、臨時動議：

案由一：職訓局招標「101年度職業重建人員專業課程訓練」，本會參與投標及相關作業方式，請討論。

說明：因截標日期於4月30日(下週一)為止，討論本會是否參與此次投標及後續投標所需相關文件及規劃。

決議：本會將參與此次投標作業，將邀請呂淑貞監事擔任計畫主持人統籌此次投標業務。

八、散會。